

國立臺灣大學「資訊工程學系-一般組」

114 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第二階段甄試書面資料準備指引

一、校系分則

國立臺灣大學 資訊工程學系		學測、英聽篩選方式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				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之順序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科目	檢定	篩選 倍率	學測成績 採計方式	佔甄選總 成績比例	指定項目	檢定	佔甄選總 成績比例	
校系代碼	001592	英文 數學A 自然	頂標	10	*1.25	20%	審查資料 數學筆試	70分 --	50% 30%	一、審查資料 二、數學筆試 三、學科能力測驗成績 四、學測數學A級分
招生名額	57		頂標	2.5	*2.00					
性別要求	無		頂標	10	*1.00					
預計甄試人數	143									
原住民外加名額	無									
離島外加名額	2									離島外加名額縣市別限制 1名限澎湖縣、1名限金門縣
願景計畫外加名額	無									
指定項目甄試費	1500	指定 項目 內容	審查 資料	項目：修課紀錄(A)、課程學習成果(B、C、D)、多元表現(F、J、M、N)、學習歷程自述(P、Q)、其他(R.本系個人資料表、S.自傳(學生自述)、T.有利審查之證明) ※項目內容請參照本簡章「貳、分別」乙、審查資料項目內容對照表(第20頁)。						
寄發(或公告)指定 項目甄試通知	114.3.27			說明：1.其他(R.本系個人資料表)：請至本系網站填寫，列印簽名後掃描上傳。2.其他(T.有利審查之證明)：(1)可檢附各項能力、活動及表現之有利證明，如APCS或資安相關學習經歷等。(2)若為資優班學生請附證明。						
繳交資料截止	114.5.5									
指定項目 甄試日期	114.5.18			1.數學筆試採用電資學院共同試題，考生如有報考電機系、資工系(含APCS組、資安組)，參加筆試之成績將分送兩系使用。 2.筆試時間：數學5月18日(日)下午13:30-15:10。 3.筆試試場及相關事宜請於5月13日(二)中午12時起至 https://reg.aca.ntu.edu.tw/114app.asp 查詢。						
榜示	114.6.2			4.注意事項：不可使用計算器，請帶身分證正本應考。						
總成績複查截止	114.5.28	甄試 說明								
同級分(分數)超額篩選方式		一、學測英文、數學A、自然之級分總和								
備註		1.本系參加校內聯合分發，請見「本校重要事項說明」。 2.聯絡電話(02)33664888轉250。 3.本系網址： http://www.csie.ntu.edu.tw 。 4.通過第一階段篩選者，請務必於報名前至 https://reg.aca.ntu.edu.tw/114app.asp 詳閱本校招生須知，報名及繳費至5月5日止。								

二、參採審查資料項目

修課紀錄(A)、書面報告(B)、實作作品(C)、自然科學領域探究與實作成果，或特殊類型班之相關課程學習成果(D)、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F)、競賽表現(J)、特殊優良表現證明(M)、多元表現綜整心得(N)、就讀動機(P)、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Q)、其他(R.本系個人資料表、S.自傳(學生自述)、T.其他有利審查之證明)。

三、參採審查資料項目與準備指引

參採審查資料項目		準備指引
修課紀錄	修課紀錄(A)	本系參考部定必修、加深加廣選修、校訂必修、多元選修及綜合型高中之課程等修課紀錄進行綜合評量
課程學習成果	書面報告(B)、 實作作品(C)、 自然科學領域探究與實作成果， 或特殊類型班之相關課程學習 成果(D)	高中在學期間與數理、資訊類相關之書面報告、實作作品或課程學習成果等。
多元表現	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F)、 競賽表現(J)、 特殊優良表現證明(M)、	1. 申請資料重質不重量。 2. 具體說明自主學習計畫之收穫與反思。 3. 具體說明曾參與的數理、資訊類相關競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N)	賽或活動。 4. 其他可茲證明適合就讀本系之特殊表現。
學習歷程自述	就讀動機(P)、 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Q)	1. 具體說明適合就讀本系的個人特質。 2. 具體說明申請本系的原因以及在高中時所做的準備。 3. 對於未來設定的目標及規劃。
其他	R.本系個人資料表、 S.自傳(學生自述)、 T.有利審查之證明	1. 本系個人資料表:請於報名期間內至本系網站填寫，列印簽名後掃描上傳。 2. 自傳(學生自述):不限格式。 3.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之證明。